

上海台商子女学校
2021年 培方馆 游泳池委外经营评选须知

一、投标条件及须知

- 1、 投标日期： 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5日
- 2、 查询电话： 021-62217006 转 8111 或 8112
- 3、 标案主体：
经上海市工商注册为独立法人资格的游泳池经营企业，各项证照合法、齐全，注册资金人民币 20 万元以上。有专业游泳池或体育服务的资格及经历，目前于上海市经营的游泳池数量不得少于 1 家，以往经营过程中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 4、 投标人必须是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的受委托人，受委托人必须具有从事游泳或体育相关专业的服务经验。
- 5、 标案人须提供下列数据并加盖单位公章：
 - (1) 公司简介（主要从事游泳体育经营管理的经历）。
 - (2) 身份证复印件(须现场与正本核对)
 - (3) 营业执照、体育游泳场馆经营服务许可证等原件。
 - (4) 受委托人提供委托授权书。
 - (5) 5年内未曾发生重大安全事件之切结书。
 - (6) 目前从事场馆经营的业绩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7) 得标厂商所提供的数据如无法获得卫生或体育场馆主管单位的认可，得视为不合格厂商并取消订约资格。
- 6、 投案厂商所提供的数据，得标后不退还。得标厂商因游泳池经营，所投入的环境整改资金，在委托经营结束后，归学校所有，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赔赏或兑换现金。未得标厂商的投标资料，在标案结束后予以退还，惟于下列情况下投标数据不予退还：
 - (1) 以伪造，变造之文件投标。
 - (2) 投标厂商另行借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投标。
 - (3) 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投标。
 - (4) 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
 - (5) 开标后得标者不接受决标或拒不签约。
- 7、 本标案截标后，学校会办理经营者于简报中所提，场馆之现场实

地勘验参访。

8、经形式、资格及非评选项目审查通过之厂商所提送服务建议书，由本校转送予工作小组、评选委员先行参阅。

9、本标案之评选项目、评审标准详如附件之评选表。

10、厂商代表办理简报时：

(1) 本校于简报会场提供下列之设备或器具，供厂商使用，但本机关不保证该等设备、器具与投标厂商设备兼容：电源延长线；投影机；投影布幕；麦克风。

(2) 参选厂商于评选会议时应派计划主持人或工作团队人员出席简报，4人为限，简报之先后次序于简报当日现场抽签决定顺位。

(3) 厂商简报时，其余厂商应先行回避，简报内容应含：

A. 公司组织简介

B. 经营理念

C. 公司资质及荣誉(证照、保险证明等)

D. 人员编制(必须含教练、救生员、卫生管理人员)

E. 设备、人员、材料、场馆安全之管理

F. 人员健康检查证明文件

G. 服务经历(注明近几年服务客群)

H. 公司创意、特色服务、紧急应变处置流程

(4) 轮到厂商简报，经唱名三次仍未到者，视同放弃。

(5) 评选委员于评选中，得就投标厂商所提与评选项目有关之书面数据及简报有关内容提出询问，投标厂商列席人员仅得就该询问事项发言，厂商于简报中承诺事项将列为签订合同的一部份。

(6) 简报时间 15 分钟，答询时间 10 分钟。

※简报过程中不得从事攻击、影射、污蔑其他参选代表，发生

上述情况时，主持人可随时纠正并令其停止简报。

二、管理要求

1、得标厂商不得将本校培方馆泳池私自转让或委托他人经营，更不

能利用校有资产从事不法经营。一经发现，本校有权解除合同，并给予经济处罚或法律诉讼。

- 2、培方馆内楼梯等均属于得标厂商管理范围，得标厂商保证该区域之卫生、整洁。工作人员要遵守学校的规定，要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并监督实施，不能与师生发生争吵或冲突，如发现违规者，学校有权视情节提出处理意见。
- 3、卫生检疫、工作人员体检等费用均由得标厂商自理，如因得标厂商管理不善造成顾客重大意外或受伤，由得标厂商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4、得标厂商馆范围内之卫生防疫、环境卫生必须达到上海市卫生监督所制定的标准，学校有权监督，并不定时检查。
- 5、学校有权对经营、利润、服务质量等进行监督检查。
- 6、场馆水、电、煤气等费用由得标厂商负担。
- 7、得标厂商经营所需其它设备由得标厂商自备，特殊装修、改造，必须征得学校同意后方可实施。
- 8、得标厂商必须保护好学校设备及各项设施，对学校提供的设备、设施应及时进行保养、维修。**保养、维修的费用由得标厂商负责。**合约期满后，保证房屋、设备、设施、墙面、地面的完好。
- 9、整改环境所需工程原材料，必须采购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10、得标厂商经营服务所需人力必须符合《劳动合同法》要求，依法聘用人工。如发生纠纷，由得标厂商自行负责。
- 11、得标厂商负责游泳场馆的消防安全工作，必需遵从本校总务处的统一管理，确保消防安全无事故。
- 12、**得标厂商需派一名员工干部常驻学校，处理紧急应变事宜。**
- 13、得标厂商得经双方协商承接现有培方馆游泳池之物品器具，该等物品之单价依市场行情及实际清点数量计算之。

三、投标书编制

- 1、投标书的组成（按照以下顺序编制投标书：）

商务部分：

- (1) 法定代表授权书

- (2) 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原件复印件和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 (3) 公众责任险
- (4) 付款周期证明
- (5) 单位概况单
- (6) 无不良记录承诺书
- (7) 目前经营场馆之合同复印件

技术部分：(企划书内容)

- (1) 公司组织简介、经营理念
- (2) 公司证照及保险证明
- (3) 人员编制、员工资质证书复印件
- (4) 人员健康检查证明文件
- (5) 员工培训方案
- (6) 安全质量保障措施
- (7) 卫生、消防安全
- (8) 管理及服务

开放范围：培方馆一楼（柜台、更衣室、淋浴间、厕所、泳池、过滤加温机房）

培方馆二楼（桌球室、健身房、职员休息室）

- (9) 场馆开放时间(租赁期限为启用日起6年)投资成本超预期租赁年限时，可于简报时另提备案。

全年开放使用，学校上班时间外，每日 17：40~21：40

例假日全天开放时段 08：00~21：30

- (10) 改造方案

注明整改范围（需含门禁及监控系统）

计划施工经费（经费细目供学校参阅）

- (11) 证照申请（协助学校取得游泳池正常营运使用之各项证照）
- (12) 营利分配（注明学校与经营者之分配比例）
- (13) 教学支持（注明配合校方课程、人力协助等资源整合内容）
- (14) 公司创意、特色服务、紧急应变处置流程

（特色服务项内请注明，亲、师、生参加课后课程及特别优惠

等福利。)

(15) 其他

2、(企划书)要求:

企划书要求 A4 纸直式横书, 可彩色编辑, 应打印 10 份, 不得有加字、涂抹或修改, 如有修改必须在修改部位加盖公章。

(企划书)请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五〉上午 12:00 前密封送达上海台商子女学校总务处, 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 送达后, 不得撤回或修改。

四、领标、投标、开标、评选的时间和地点

- 1、 投标时间: 2021 年 6 月 25 日〈五〉上午 12:00 止
- 2、 投标地点: 上海台商子女学校总务处
- 3、 现场参观: 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24 日上班时间
- 4、 竞标时间: 2021 年 6 月 30 日〈三〉下午 14: 00
- 5、 竞标地点: 上海台商子女学校 2F 第一会议室
- 6、 评选: 本校成立评选委员会评选

五、评选原则

- 1、 评选按照招标要求和条件进行, 整体衡量投标厂商的规模、经营信誉。目前经营游泳场馆各方面优者, 列为标案中优先考虑。
- 2、 环境整改资金保障的可靠性。
- 3、 技术能力及后续经营的稳定性。
- 4、 按时开业的可信度。
- 5、 目前经营项目的口碑。
- 6、 得标通知: 经学校评选委员会评选最低序位者为优胜厂商, 再依名次顺序议约, 议约成功厂商得标, 得标厂商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前到本校总务处办理签约事宜, 完成合同签订。